



Li Ning Company Limited (李寧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1)

執行董事辭任 及公司秘書和授權代表變更

李寧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偉成先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職務，以發展個人事業。董事會已接受陳先生辭任上述職務，該辭任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生效。陳先生亦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和授權代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委任）。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亦無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為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者。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發展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董事會並宣佈委任李紅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李紅女士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為助理公司秘書。

本公司現正進行確認任命新任首席財務官及合資格會計師，而有關任命確認後，將會盡早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寧先生、張志勇先生和陳偉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明安先生、*Stuart Schonberger*先生、朱華煦先生和韋俊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福身先生、王亞非女士和陳振彬先生。

承董事會命
李寧有限公司
主席
李寧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